

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已于2023年1月12日通过电话方式向各监事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1月17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有效。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（一次修订稿）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（一次修订稿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（一次修订稿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（一次修订稿）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（一次修订稿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（一次修订稿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一次修订稿）>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一次修订稿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一次修订稿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八日